

证券代码：837424

证券简称：金三角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金三角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10 时。

开始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10 时；

结束时间：2023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12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424	金三角	2023年11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滨海南三路 66 号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金三角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为回报公司所有股东，向公司全体股东以公司股本 532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7,98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现场登记方式进行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

章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年11月24日上午8:30-9:3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滨海南三路66号3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刘琼艳

联系电话：0577-62067111

传 真：0577-62253773

电子邮箱：183312056@qq.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滨海南三路66号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及记录

金三角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9日